

**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編制表**

職 稱	官 等 或 級 別	職 等	員 額	備 考
處 長	薦任 至 簡任	第九職等至第十職等	一	本職稱之官等職 等暫列。
秘 書	薦任	第八職等	一	
課 長	薦任	第七職等	四	
主 任	薦任	第七職等	一	本職稱之官等職 等暫列。
技 士	委任 或 薦任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 第七職等	四	
輔導員	委任 或 薦任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 第七職等	四	
課 員	委任 或 薦任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 第七職等	九	
技 佐	委任	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	一	
助理員	委任	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	四	內二人得列薦任 第六職等
辦事員	委任	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	三	
書 記	委任	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	一	
會計員	委任 至 薦任	第五職等至第七職等	一	
人事管理員	委任 至 薦任	第五職等至第七職等	一	
合計			三十五	

附註：

- 一、本編制表所列職稱、官等職等，應適用「丁、地方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之規定；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
- 二、編制表所列課員員額內其中二人，由留任原職稱原官等之原臺北市立兒童育樂中心技士二人出缺後改置；助理員員額內其中二人，由留任原職稱原官等之原臺北市立兒童育樂中心技佐二人出缺後改置；書記員額一人，由留任原職稱原官等之原臺北市立兒童育樂中心技佐一人出缺後改置。